政府采购

经开第五小学 LED 电子大屏更换项目

供 货 合 同

项目编号：SXJTZB-ZC-JT20250715

采购方：西安经开第五小学

供货方：陕西中海达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　同　书

甲方：西安经开第五小学

乙方：陕西中海达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详见清单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壹拾玖万壹仟柒佰伍拾圆整（￥191750元）

2、合同总价：包括新设备制造费、保管费、运杂费、装卸费、保险费、管理费、改造费、安装调试费、垃圾清运费检测验收费、专用工具、备品备件、技术资料、培训费、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

3、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40%，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0%。

2、结算方式：由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具体约定。

3、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

四、交货条件：

1、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五、运输：

1、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2、所有货物在运输、搬运、安装、拆除、改造的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修复或更新。

六、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

2、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3、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4、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5、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3 年，质保期内维保标准不得低于国家标准及相关规定，如超过 5 年，则按乙方承诺执行，并在合同签订过程中明确。

6、包装要求

6-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6-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7、知识产权：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七、技术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乙方应随同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包括产品合格证、装箱、清单、操作手册、使用说明。检测报告、维护手册、服务指南等资料)，现场安装、调试、试运行技术保障服务。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其他技术资料。

3、售后服务

3-1、质保期内维保标准不得低于国家标准及相关规定。

3-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2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合同价款中扣回索赔金额。

4、伴随服务

4-1、乙方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

4-2、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4-3、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八、验收：

1、通过检验的货物方可进行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时由甲方负责组织

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合同、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3、质保期满后：由乙方出具质保期运行质量报告，作为质保金支付依据，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4、验收依据：

4-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

4-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九、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本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相应目标成效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总价款30%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视乙方违约情况决定是否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损失。

3、除本合同另有约定或因不可抗力情形之外，任何一方因违反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或保证与承诺不实的，即构成违约，应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违反合同而给对方造成的全部实际产生的直接经济损失。

4、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十、合同组成：

1、成交通知书

2、合同文件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4、供货设备技术规格及参数表

5、竞争性谈判文件

6、响应文件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 伍 份，甲方执 四 份、乙方执 一 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 西安 。

4、生效时间：2025年 3月 18日

甲方名称（盖章）：西安经开第五小学

地址：

代表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名称（盖章）：陕西中海达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未央路177号旺景国际大厦1309室

代表人（签字）：

电话：18092277857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凤城七路支行

帐号：1039 9799 6888